

# 佛山市律师协会文件

佛律协[2017]3号

## 佛山市律师协会关于表彰 2016 年度 优秀工作委员会、专业委员会的决定

各工作委员会、专业委员会，各律师事务所、法律援助处：

为促进市律协各工作委员会、专业委员会更好的开展工作，宣传和表彰 2016 年度表现优秀的工作委员会、专业委员会，根据《佛山市律师协会各专门、专业委员会考核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佛山市律师协会各专门、专业委员会考核标准（试行）》和各工作委员会、专业委员会工作实绩，经八届二十四次会长办公会议推荐，八届十七次理事会（扩大）会议表决通过，市律协决定对在 2016 年工作中表现优秀的律师纪律与调解工作委员会、维护律师执业合法权益工作委员会、女律师工作委员会、青年律师工作委员会、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、行政法律专业委员会、知识产权法律专业委员会、房地产法律专业委员会等 8 个工作委员会、专业委员会进行



表彰，并给予奖励。希望市律协各工作委员会、专业委员会比学赶超，争当先进，积极履行职责，为开创我市律协工作新局面，推进我市律师事业稳步迅速发展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。



抄送：省律协，市司法局，市、区司法局律公科（股），易新华  
副局长，市律师协会理事会成员、监事会成员，市律师协  
会各工作委员会、专业委员会主任

佛山市律师协会秘书处

2017年1月13日印

共印40份